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被评价单位名称	浙江东晖药业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年产 420 吨醋酸甲羟孕酮等中间体建设项目设立安全评价/编号：天为（评）字 21-03-43 号
项目简介 (含图片)	<p>因企业发展需要，企业投资 7200 万元，在现有厂区北侧、西侧新购土地约 24 亩形成整体，筹建年产 420 吨醋酸甲羟孕酮等中间体建设项目，建立年产 65 吨醋酸甲羟孕酮中间体乙酰化物、106 吨醋酸可的松中间体酯化物、128 吨醋酸可的松中间体氧化物及联产 100 吨硫酸铬、11 吨康力龙中间体缩合物、110 吨地塞米松中间体 8-DM 生产线。以上产品对应的生产场所为生产车间五，均为单独生产线，不涉及共线生产。</p> <p>本项目新建的建（构）筑物有：动力车间、总控室、消防泵房及水池、甲 1/2/5/6 库、甲 3/4 库、危废库、门卫 2、罐区及泵棚、辅助用房、污水处理、RTO、地磅、初期雨水池及事故应急池；本项目改建的建（构）筑物有：生产车间五、丙类仓库；本项目依托原有的建（构）筑物有：门卫 1、综合楼、丙类库、机修车间/五金库等。</p> <p>本项目经仙居县发展和改革局备案，项目代码为：2104-331024-04-01-629508；委托具有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甲级的浙江天正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进行总平面布置图设计。上述产品均不属于危险化学品，在生产过程使用危险化学品，另外还涉及溶剂回收，回收规模为年回收：95%乙醇 2509 吨、乙酸乙酯 912 吨、甲醇-二氯甲烷混合溶剂 859 吨、甲醇 1672 吨、二氯甲烷 416 吨、吡啶 170 吨、丙酮 166 吨、氯仿 1602 吨，上述溶剂均在生产车间内部就地回收。本项目需要领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内容为：年回收：95%乙醇 2509 吨、乙酸乙酯 912 吨、甲醇-二氯甲烷混合溶剂 859 吨、甲醇 1672 吨、二氯甲烷 416 吨、吡啶 170 吨、丙酮 166 吨、氯仿 1602 吨。</p>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陈骞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李薇
评价报告编制人		陈明婧
报告审核人		黄震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陈骞、周玉飞、陈明婧、汪爱军、胡素娥、卜伟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陈骞、周玉飞、陈明婧、汪爱军、胡素娥
	技术专家	/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陈骞、陈明婧、周玉飞
	时间	2021.3 至 2021.5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1.6